

华能曲阜热电有限公司

视频拍摄、后期制作及成片服务项目

技术规范书

批准:

牛士常

审核:

潘水风

编制: 张文媛

华能曲阜热电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九月

1 总则

1.1 本技术规范书适用于华能曲阜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能曲阜电厂）视频拍摄、后期制作及成片服务项目。

1.2 本技术规范书提出的是最低限度的技术要求，并未对一切技术要求做出详细规定，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及规范的条文。投标方应保证提供符合本技术规范书和相关的国际、国内（包括地方）有关安全、环境保护等强制性标准的优质服务。

1.3 如招标方有除本技术规范书以外的其他要求，应以书面形式提出，经讨论确认后，载于本技术规范书。

1.4 本技术规范书所使用的技术标准若与投标方所执行的标准发生矛盾时，按较严格的标准执行。

1.5 在合同签定后，招标方有权因规范、标准、规程发生变化而提出一些补充要求。投标方采用的专利涉及到的全部费用均被认为已包含在报价中，投标方应保证买方不承担有关专利的一切责任。

1.6 本项目在执行期间每单项的综合单价保持不变（国家调整增值税税率时，不含税价保持不变），不做调整。

1.7 本技术规范书用于曲阜电厂（简称甲方）委托乙方制作企业宣传片，帮助甲方宣传企业事迹，提升企业知名度和美誉度，助力企业转型升级。

1.8 宣传片拍摄制作涉及到的所有人工费用均已包含在报价中。

2 工程概况

2.1 概述

华能曲阜电厂一期工程为 $2 \times 225\text{MW}$ 双抽式供热机组，属热电联产项目，两台机组分别于2006年2月和9月投产发电。

2.2 地理位置

本工程厂址位于山东省西南部的曲阜市西部工业园区内，兖州煤矿的北部，东距曲阜市西外环路约140m，南靠校场路，距327国道约2.0km，西邻工业一路，北为御碑楼路。

2.3 资格要求

2.3.1 应是注册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企业法人。

2.3.2 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权利。

2.3.3 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足够的运营资金承担本项目服务。

2.3.4 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包括专业、技术资格和能力。资金、设备和设施状况。管理能力、经验、信誉和相应的从业人员。

2.3.5 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2.3.6 在最近三年内没有严重违约及拍摄制作质量问题。

2.3.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资格条件。

2.4 业绩要求：三年内应具有国有企业、机关行政事业单位视频拍摄后期制作成片类似业绩，提供业绩影印件（包含但不限于首页、签字盖章页、内容页，影印件无法辨别是否满足业绩要求且未提供其他证明材料则按无有效业绩处理，联合体投标时由联合体牵头人提供）。

3 项目范围

本项目 2022 年 10 月 20 日至 2023 年 10 月 19 日“视频拍摄、后期制作及成片”所使用的材料及拍摄制作设备等全部由投标方负责。

4 工期

华能曲阜热电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20 日至 2023 年 10 月 19 日“视频拍摄、后期制作及成片服务项目”要求，自合同签订后按照招标方要求保质保量按时完成。

5 技术要求

5.1 工作量清单

序号	项目	内容	数量	单位	备注
1	企业宣传片	3-5 分钟左右	1	分钟	按 1 分钟报价
2	党建宣传片	10 分钟左右	1	分钟	按 1 分钟报价

3	先进典型（个人、集体）宣传片	5分钟左右	1	分钟	按1分钟报价
4	歌曲视频 MV	5分钟左右	1	分钟	按1分钟报价
5	演讲比赛视频	5-10分钟左右	1	分钟	按1分钟报价
6	道德讲堂系列片	线上节目、舞台表演等	1	个	
7	讲党课视频	含全景、主讲人等	1	个	
8	安全演习视频	含启动仪式和演习现场等	1	个	
9	表彰大会视频	含领导讲话、表彰先进个人（集体）现场及相关活动等	1	个	
10	职代会视频	含各分组讨论场地（办公楼内）	1	个	
11	活动视频（徒步、运动会等活动）	含启动仪式和活动现场等	1	个	
12	汇报片（含配音）	5分钟左右（大量使用企业之前的影视材料与文件资料等）	1	个	按1分钟报价
13	汇报片（不含配音）	5分钟左右（大量使用企业之前的影视材料与文件资料等）	1	个	按1分钟报价
14	会议资料记录视频拍摄	记录留存资料	1	个	
15	拍照	记录留存资料	1	个	
16	航拍	记录留存资料	1	次	
以上合计：					

备注：1.综合单价固定不变，综合单价已包含为完成工作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税金（含____%增值税）。

2.总价按实际发生并完成工作量结算，未产生工程量甲方不予支付任何费用。

5.2产品工艺，投标方设计制作必须符合招标方要求，并在成片后将所有拍摄的视频原件及视频制作完成后交付招标方。

5.3 拍摄制作要求

5.3.1 要求企业宣传片统一使用高清设备拍摄制作，要达到思想性、教育性、艺术性、观赏性

统一的效果，制作出的片子要大气唯美，有助于提升企业形象。

5.3.2 宣传片像素 1920×1080 。（实际情况按照招标方要求开展。）

5.3.3 视频格式为通用格式 mp4 或 mov。（实际情况按照招标方要求开展。）

5.3.4 配音要求电视主播专业配音乙方向甲方提供 3-5 条播音员样音供甲方选择。

5.3.5 会议类、室内活动拍摄必须保证最低 2 个机位。宣传片、室外活动类要包含航拍。

5.3.6 节目要统一包装，统一字幕比例。

5.3.7 画面要清晰干净，要突出展示企业的特色和亮点。

5.4 其他重点说明

5.4.1 进入现场注意安全。

5.4.2 严禁在招标方工作人员不知情的情况下私自开展拍摄活动，一经发现按照本厂处罚条例进行相关处罚、对违反、拒不听取劝阻的将移送公安机关处理。

5.4.3 拍摄过程中应按照至少 1 人或 2 人以上工作，1 人负责工作过程中的安全监护。

5.4.4 进入现场必须佩戴安全帽，穿戴好劳保用品，佩戴工作证、注意安全。

5.4.5 拍摄人员必须在指定区域活动，不得超区域活动，未经许可严禁随意动用现场设备、设施。

5.4.6 拍摄人员必须按规定穿长袖上衣及长裤，不得穿短裤、短袖衫、拖鞋、凉鞋、裙子等。

5.4.7 厂区严禁吸烟。

5.4.8 投标方联系人需 24 小时保持联系方式畅通，随叫随应。

5.4.9 严格按照正常的作息时间工作，严禁疲劳工作。一经发现通报批评，并将按照电厂相关管理规则制度扣罚制作费。

6 双方责任

6.1 招标方职责

6.1.1 招标方负责提供视频拍摄所需用电电源接点。

6.1.2 招标方负责监督投标方人员按照有关工艺要求工作。

6.1.3 招标方负责监督投标方人员安全拍摄工作，对有危害人身或设备安全的行为有权制止。

6.2 投标方职责

6.2.1 服从招标方安全管理，参加招标方组织的安全培训，若发生安全事故按招标方安全生产规定处理。

6.2.2 投标方需在接到招标方通知后 3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工作。(特殊工况条件, 经招标方同意, 可适当延长), 工作过程中, 投标方应安排专人进行监护。

6.2.3 投标方在工作前应充分分析作业危险性, 自行配备相应的工作设备及安全防护设施, 在工作中, 由于安全措施不当或人为因素造成的设备损坏及人身事故均由投标方负责。

6.2.4 投标方按照双方协商的内容开展工作。

6.2.5 投标方自备拍摄专用工具。

6.2.6 投标方对工作中出现的特殊问题必须和招标方协商解决。

6.2.7 投标方后期制作视频时, 使用的招标方提供的原文件(影视材料与文件资料)及从各类网站下载的视频、图片等各类资料, 不再予以计费。

7 考核条款

由于投标方责任, 不能达到下述规定的一项或多项时, 投标方承担违约金。

7.1 投标方接到招标方通知后(非不可抗拒力)未在 2 天内提供现场服务的, 每次考核 500 元。

7.2 由于投标方责任造成设备损坏的照价赔偿并包赔全部经济损失外, 同时考核投标方 500~1000 元/次。

7.3 投标方违反安全作业规程及招标方厂纪厂规的按照华能曲阜热电有限公司制度进行考核。

7.4 所有拍摄的视频原件及制作完成的成片版权归甲方所有, 必需是原创和首发, 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外传。如乙方违约, 对甲方造成损失, 除包赔全部经济损失外, 同时考核乙方 500~5000 元/次。